



芮城县大王镇人民政府  
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一、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宣传贯彻落实党的强农惠农政策，维护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指导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开展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指导粮食生产，做好农村土地规划和土地承包管理，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推动农村经济经济结构调整，为农民提供科技培训，帮助农民多渠道转移就业，促进农民增收。

2. 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搞好农村义务教育，指导村镇规划与建设，改善农村人畜饮水，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提高农村人口素质，指导文化体育活动，丰富农民业余生活，组织抢险救灾，扶贫救济。

3.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农村公平正义。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积极开展普法教育，增强农民法制意识，及时处理来信来访，了解上报社区民意，积极开展民事调解，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4. 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加强农村党组织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地位，组织农村换届选举，指导村民自治及社区建设，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农村村务公开，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活动，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

配合县委政府做好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社会保障、国土保护等有关方面的工作。

## 二、部门决算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在编人数 28 人，行政 19 人、事业 9 人；离退休人员 16 人。

### 1. 党委设置九个岗位

组织、宣传、政协统战（民族宗教）、武装、纪检、老干部、工青妇、司法综治（信访）、人大。

### 2. 政府设置二十个岗位

政府事务（文档机要）、财务统计、民政残联、安全生产（防震减灾）、乡村道路、农业科技（产业结构调整、农业综合开发）、林业管理、果业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教育卫生、人口计生、文化体育、中小企业招商引资、土地管理、农机管理、农经管理（阳光农廉）、农田水利建设、畜牧兽医、文物旅游、财政（移民管理）。

## 第二部分 说明主体部分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618.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18.83 万元，占比 100%。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627.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9.84 万元，占比 51%；项目支出 307.3 万元，占比 49%。

## 三、收支增减变化

1、本年收入合计 618.83 万元，较 2018 年收入 560.32 万元增加 58.51 万元，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2、本年支出合计 627.14 万元，基本支出 343.33 万元，较上年基本支出 330.18 万元增加 3.1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43.74 万元，较上年工资福利支出 211.64 万元增加 32.1 万元，原因：新增调入人员；商品和服务支出 59.07 万元，较上年商品和服务支出 85.09 万元减少 26.02 万元，原因是 19 年减少五小建设和干部周转房，资本性支出 1.52 万元，较上年资本性支出 4.59 万元减少 3.07 万元，原因：政府采购减少。项目支出 307.3 万元，较上年项目支出 245.82 万元增加 61.48 万元，原因：村干部工资增加。

## 四、关于“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5%，比上年增加 0.07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一致；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保有量 1 辆，购置费占年初预算的 0%，比上年减少 0 万元，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33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66.5%，比上年增加 0.26 万元，原因是：公车车维修费



增加；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比上年减少0.19万元，原因是：上级视察调研减少。

五、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0.60万元(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比2018年减少29.08万元，减少32.43%。主要原因是：19年减少五小建设和干部周转房。

六、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辆森林防火及二辆清洁卫生车，报废1辆；

2、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

3、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八、部门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项目：贫困村驻村帮扶工作经费

目标1：宣传和落实中央和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脱贫攻坚的方针政策、部署要求。





目标2: 开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与村“两委”一起开展调查摸底, 全面掌握贫困村基本情况, 找准突出问题, 制定脱贫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目标3: 开展贫困村对象精准识别、建档立卡、信息采集和动态管理工作, 按照“五个一批”的要求, 因地制宜、因户施策, 落实干部结对帮扶责任, 确保扶贫对象稳定脱贫, 实现“两不愁三保障”的目标。

###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一)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三公”经费: 指县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二、公开表格

###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公开表格 01-09)

- 一、2019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2019 年收入决算表
- 三、2019 年支出决算表
- 四、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 六、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 七、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2019 年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